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作为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的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

根据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告的《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举行的董事会会议，同意聘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书福兼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李铁梵不再担任董事，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更。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上述人事变动属于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已对上述人事变动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

二、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

根据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告的《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 904.59 亿元，借款余额为 490.60 亿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727.58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236.97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累计增加 226.52 亿元、应付债券余额增加 10.45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6.20%，超过 20%。主要系业务

规模增长而借款增加、新增债券融资所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以上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已对上述借款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以上数据，除 2017 年以外均未经审计。

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中银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变更及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